

二林高中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一次段考科目時間表

節次		第一節	第二節	第三節	第四節	第五節	第六節	第七節	備註
時間 日期	年級	08:10 08:55	09:10 09:55	10:10 10:55	11:10 11:55	13:10 13:55	14:10 14:55	15:15 16:00	10/16(四)第五節 國三考英聽 25 分鐘 13:20 廣播後開始測驗 (考滿 25 分鐘後收答案卡，教師在教室監督學生自修至下課鐘響) 10/16(四)配合考程 301~307原課表「第五節彈性課程」與「第六節班(週)會」互調，敬請任課老師協助監考
	10/16 (四)	正常上課	作文	監督自修	英語 (含英聽)	監督自修	監督自修	自然	
國一 國二 國三	英語 (13:20-13:45 測驗)								
10/17 (五)	國一 國二 國三	監督自修	社會	監督自修	國文	監督自修	監督自修	數學	
時間 日期	年級	08:05 09:15		09:25 10:35	10:45 11:55	13:20 14:30		14:50 16:00	遇到高二不考該科時段，請至儒林館 1F，由預備試場教師監督自修，同時段其餘學生依教務處座位表就位。 10/16(四)下午 高中部考英聽 40 分鐘 13:20 廣播後開始測驗 (考滿 40 分鐘後收答案卡與試卷，教師在教室監督學生自修至 14:30) 10/17(五)上午 高中部考國文寫作 50 分鐘 8:05 廣播後開始測驗 考完收答案紙與試卷，教師在教室監督學生自修至 9:15
	10/16 (四)	高一 高二 高三	公民[原班] 監督自修 (社)公民/ (自)生物 (未選生物於教室指定座位監督自修)	數學	歷史 歷史/公民 (社)歷史/ (自)物理	13:20-14:00 測驗 14:00-14:30 監督自修	英聽 [原班]	國文	
10/17 (五)	高一 高二 高三	8:05-8:55 測驗 8:55-9:15 監督自修	國寫 [原班]		監督自修	地理 (502、504 於儒林館 1F 監督自修) (社)地理/ (自)化學	(401、402)生物 (403、404)地科 (503、504)物理 (501、502 於儒林館 1F 監督自修) 監督自修		
說 明		一、國中部依廣播指示開始考試，下課鐘響時結束考試；高中部考試開始、結束時間請統一聽廣播。國中部請任課老師依課表排定的節次時間隨堂監考，高中部請依照監考表到班監考。各班務必有老師監考，因事無法到班監考者，請自覓代理人並通知教學組及試務組。 二、高中部套灰底標記科目為原班測驗(或自修)，其餘節次請同學按照教務處座位表就位。 三、書包請以班為單位，統一放置於教室外走廊或教室後方排列整齊，桌椅一律淨空，桌墊下不准放置講義紙張(計算紙)，且禁止攜帶電子計算機、手機、穿戴式裝置(智慧手錶、智慧手環)、電子錶等通訊器材。 四、段考日統一下午四點放學。							

二林高中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高中部體育班第一次段考科目時間表

日期 \ 時間	班級	08:05 09:15		09:25 10:35		10:45 11:55		13:20 14:30		14:50 16:00		備註
10/16 (四)	405	數學		歷史		國文	體能訓練	體能訓練			10/17(五)上午 高中部考國文寫作 50 分鐘 8:05 廣播後開始測驗 考完收答案紙與試卷，接著 考英聽 10 分鐘 9:00 開始測驗 (考滿 10 分鐘後收答案卡與試 卷，教師在教室監督學生自修 至 9:15)	
	公民											
	地理											
10/17 (五)	405	8:05-8:55	國寫	物理		英文	體能訓練	體能訓練				
	505	9:00-9:10	英聽	地科								
	605	9:10-9:15 監督自修	[原班]	監督自修								
說 明	一、 國中部依廣播指示開始考試，下課鐘響時結束考試； 高中部考試開始、結束時間請統一聽廣播。國中部請任課老師依課表排定的節次時間隨堂監考，高中部請依照監考表到班監考。各班務必由老師監考，因事無法到班監考者，請自覓代理人並通知教學組及試務組。 二、 高中部套灰底標記科目為原班測驗(或自修)，其餘節次請同學按照教務處座位表就位。 三、 書包請以班為單位，統一放置於教室外走廊或教室後方排列整齊，桌椅一律淨空，桌墊下不准放置講義紙張，且禁止攜帶電子計算機、手機、穿戴式裝置(智慧手錶、智慧手環)、電子錶等通訊器材。 四、 段考日統一下午四點放學。											